

LA PROGRAMO ANARKISTA

# 安那其主義綱領

E. MALATESTA

馬格羅新塔

吳濤評



新入書店發行

401359

60328

162  
549.9  
COS  
MLT  
马拉特斯塔 71354

LA PROGRAMO ANARKISTA

# 安那其主義綱領

E. MALATESTA

吳 濬 译

1938



新人书店发行

前 言

校了第一次發表了的譯文，而且要將牠以小冊子的形式出現之前，似乎有幾句短簡的話要說。

第一，是關於原作者。我以為，如果是自命為研究國際社會運動史或國際勞動運動史的人，而不知道馬拉特斯塔的人，更是值得驚愕的；自命為研究中國社會運動史，或涉獵過中國的社運典籍，而不知道「兩個工人談話」，而在當時的男女青年間，發了不少的同聲與歡身。他的另一部名著「安那其」，在十幾年前的民權上戲過，而牠的「咖啡店談話」，自從上海自由書店印出來後，給人更解釋了不少對於安那其主義的誤會。

他是第一國際中反強權派，意大利，不，西歐各國——革命工人運動的靈魂，而且是一個實行者，他在二一八五三年十二月四日，生於意大利的 Santa Anna Veters，於一九三二年七月二十二日死於羅馬，生平歷經流放迫害，囚禁的生活，領導過無數次的革命運動（包括一九二〇年在意大利的社會革命），後來社會黨人叛變革命，使莫梭里尼的法西斯黨人得以進軍羅馬壓抑革命的勢力，馬氏便陷在莫氏統治之下，以七十餘歲的老人，猶身為電器工人，不時作革命的宣傳，以至於最後的一息。他的生平，有安那其主義的歷史權威 Max Nettler 所作的傳（有英譯本，一九二四年紐約猶太安那其主義者聯盟版）。

這個「綱領」，是由 Arrighetti 譯為英文，登在舊金山的 *Man* 二卷八號上，我是根據他重譯的。我想，不惟還可以給誠實地研究各派社會思想的青年以一個明確而周備的參考，並且還可以給那些不會看

過安那其主義的典籍，或有寫不看，而却無時無地不中傷安那其主義爲烏托邦的思想，爲小布爾思想，無計劃無手段的思想，爲不問政治，不作政治鬥爭的社會拍拉圖派！那些人以一種發憤，一種棒喝。附錄兩篇，是泰飛君的譯品，雖簡短，却扼要。 2.

譯者 一九三八年九月二十日

# 無政府主義的綱領

意大利的 Malatesta 著  
吳 譯

1 現制度——2 方法與手段——3 經濟鬥爭——4 政治鬥爭——5 結論

## I 現制度

我們相信，大多數爲害人類的罪惡，都是由不良的社會組織造成的。而且，人對他們的意志和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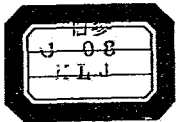
識，能將那些罪惡除去。  
現社會是人們在若干世紀中，在他們自己當中激起的鬥爭之結果。人，因爲不懂得如何得享的

利益，是靠合作和休戚相關得來，他便會把任何別人（或者，把親近者除外）都認做競爭者。而

將所有一切他所應得的，都據爲己有，不顧別人的需要。  
鬥爭這樣一直進行，那最弱者，或者最發達與最幸福者，便自然得了勝利，而用種種方法屈服和壓

克服者。  
人不能比他生活所切需的更多剩餘的生產之時，戰勝者便只能將戰敗者追放或屠殺，而奪取後者

食物。  
是，一到牧場與農桑的發現，給予人能生產出比他所需要更多的時候，他發見，把被克服者作爲



這權衆他們的工作來聚集財富，更爲便利。  
後來強者却知道用另一種不同的制度來獲利了，即是他對獨佔了土地和生產手段，而壓被

掠奪者，成爲名義上的自由人，這樣一來，他便更爲容易，更爲多利，更爲安全了。但後者，却因此而失去了謀生的手段，爲窮困與饑餓所逼，不管所有者（Owner）所編的條件如何，只要他們能弄得到一點工作，他們便不得不認爲幸運了。

當時代變遷，我們通過了一個非常複雜的，種種鬥爭的網！——侵略，戰爭，反叛，鎮壓，強迫退讓，勞動者自衛的聯合和壓榨者爲了壓迫的聯合！——便出現了現在的社會形態。在現社會中少數人奪了這階級，佔得了土地和社會財富，而大多數一無所有的民衆，却受了蹂躪。

由此看來，一般勞動者的慘況，和一切的罪過，都是由貧困（Poverty）生出來的，——比如愚昧，犯罪，賈淫，身體上的衰敗，道德上的墮落，天死等。由此，便有一個特殊階級的組織（政府）起來，他的職務，在制定法律以保障資本家的特權，不被無產者所攻擊。此所謂政府者，據有物質的權力，他享有自己的特權，而且，無論何時何地，只要可能，便替受壓的階級運用他的權力。此外，我們還有另一特殊階級（教士）的組織，牠用一套「上帝的意志」，「來生」等等捏造的寓言，企圖說服窮人們去樂天知命，忍受窮困與壓迫，牠并且也假政府那旗，在除掉保障統治階級的利益之外，還要牠自己的利益。

從這種不自然的罪惡的制度中，便產生一種官許的科學（Official science）。牠處處左袒富人，牠是真正科學的否定者！我們從這個可惡的智識階級，便接受了愛國的精神，民族的憎恨，戰爭，和那常比戰爭本身更爲不幸的武裝和平。我們使愛憎變爲苦痛或無恥的買賣；我們使仇恨成爲多少遮遮掩掩的競爭，彼此間的疑忌，人與人間的猜疑和恐懼。

那便是我們意圖澈底改變的制度。只要這一切的罪惡，生於人與人間的鬥爭，生於每個人對付其他

一切人的自私自利的追求，我們便必須採用一種方法，以愛來代恨，以休戚相關來代替競爭，以弟兄情誼的結合來代替絕對的個人利益，以自由代替壓迫與欺騙，以眞理代替宗教的與假科學的謊語。

因此：

一，消滅制定的法律，強制別人的政府與一切權力！！舉凡君主，共和國，議會，軍隊，警察，官吏，和一切握有強制權力（Coercive Powers）的機關。

二，消滅土地，原料，與機器的私有，俾人無劫掠他人的生產物之手段；俾社會的各員，均有生產的工具，以及生活的保證；俾人人都成爲眞正的獨立自主，爲了公共福利，依據他們自家的志願，與他人聯合。

三，組織社會生活！！俾生產者與消費者之志願來建立和變更自由的聯合與聯盟（free associations and federations），且聽依科學與經驗之指導，不受一切壓迫與檢查。只有由自然的原因（natural causes——這些原因，是每一個人，受了不可避免的必然（Inevitable necessity）之衝所激，而甘心認可的），才能停止。

四，保障兒童及個個不能自給者的生活及其發展與幸福。

五，與宗教的一切的偏見相戰，縱使牠們穿上了科學的衣裳；給個個人享受儘可能地高級的教育。

六，與競爭和愛國主義者的偏見相戰；消除國界；使各民族大家看待如同兄弟一樣。

七，脫離一切法律的束縛，一切經濟與物力的強迫，一切宗教的偏見，將家庭重建在自由慈愛的基礎上。這便是我們的理想。

## 五 方法與手段

我們會把我們企圖達到的目的，我們所努力求達的理想，祇要地展開出來了。但是，對於一個理想只是期望和爲他而奮鬥，是不夠的。！；我們還必得要應用那實在會把我們引到那兒去的手段。牠們決不是武斷的，而必須視我們所求達到的目的和我們在其下努力的情境而定。因爲，若不循正當的途徑，定不能達到我們意圖趨赴之點，而只能達到另外的一處，也許是和目的完全相反之一處。那是走錯了路的自然而不可避免的結果。

因之，我們必需在這兒指出那引導我們到意圖所達且決定必達之目的的的手段。

我們的目的，不是由個別的個人所能實現的。那是完全改變社會的生活，在人與人間建立愛與休戚相關之相互關係，到達全人類！；不只是一個人，也不只是某一階級或某一黨份的份子！；之物質方面，道德方面，智慧方面的充分發展的事情。這要用於人的志願而不能拿來強迫任何人，是毋待乎說的了。這種觀念，必須從各個個人開明的意識中生長出來，經全體的自由協意而實現。

所以，我們的第一件工作，便是將我們高尚的理想，拿來宣傳和說服民衆。

我們必須喚醒人們對於他們的痛苦的覺悟，使他們相信，一次結束他們的可能。我們必須在每個人的心中，喚起對於別人的苦痛的同情，和爲全人類的幸福的渴望。

我們必須對那些饑寒交迫的人們，將引導每個人走向滿足其物質需要的可靠的道路，解釋清楚。我們須向那些被壓迫者與被踐踏者說，我們大家都是能夠在一個自由與平等的社會裏面過生活的，！；而且向那些爲憎恨與嫉妒所苦惱的人說，我們會把那走到和平與幸福了愛我們的同胞而得到的滿足！



那道路，指明出來。

當我們在人們的心裏激動反叛的性情，來和我們大家在這個社會的紛亂 (social disorder) 當中所身受的不公道與非必要的罪惡作對，使他們相信那些罪惡的原因，和消滅牠們，原是我們人類的意志之時；當我們在人們的心裏，激起爲全人類的福利而改變這個社會的迫切的志願之時；——到了那時候，那些相信的人，便會爲了他們自己的原因，而且爲他們的先覺者所鼓舞，爲了共同的理想而自發地聯合起來，且必能將那些共同的理想實現。

我們曾經說過，以暴力 (Force) 來求自由，女愛，和人的——一切才能的完全發展，却是荒謬的，而且與我們的目的相反。以此，我們必得倚仗人的自由意志。我們所能做的唯一的事，是在喚起他們對於那種意志的養成與表示 (formation and manifestation)。可是，讓那些與我們意見相反的人，在我們沒有阻止他們去做他們所心願的事的時候，來障礙我們的活動，也是同樣的荒謬，和反乎我們的宗旨的。

因此，給個人去宣傳與實驗他們的理想的自由，以相等的自由，去得到自然的結果，此外，別無限制。

雖然，那些統制者和規定整個社會生活的特種的享受者，却是和上說相反對的，——而且用殘暴的暴行來反對。

他們佔有一切生產工具，因之，他們所壓抑者，不只是是實驗新生活方法的可能，不只是勞動者靠他們自己的工作而生活的那種權利，而且還壓抑了他們的生存的權利。這些無所有者必得在饑寒交迫的剝削之下屈服，而爲僱主的奴隸。

他們有聽命的警察，官吏，軍隊，由他們的指派出來，以防衛他們的特權地位。他們迫害，囚禁，屠殺那些企圖除去邪惡罪惡，求得生活手段與全人類自由的人。

統治階級，隱防着他們直接的福利，他們爲統治（Combination）的精神所敗壞，害怕着將來，依照一般的說來，他們是不能有強大的動力的，甚至缺乏對於他們自身爭權的較豐富的概念。所以，要希望他們甘心願意拋棄財產與權力，而與他們今日凌踐的人們平等，簡直是愚妄。

歷史昭示我們，統治階級從不會全部或部分地放棄他們的特權，如同一個政府從不會放棄過他的權力一樣，除非他爲強力所迫，或懼怕強力。但是，就不說那些，單看現代的事，已足使人人相信。資本階級和政府是定然使用物質的力量來防衛他們自己的了。他們不只反對全部的充公（expropriation）即「收歸社會公有」而且反對民衆最小的要求；他們常常都在準備着去犯最殘忍的迫害最流血的屠殺。民衆除了以暴行（Violence）去對抗暴行，別無方法可以希望解放，這是很清楚的。

因此，我們必須使民衆心裏認識澈底肅清現制度之必要，且使他們相信，我們要聯合起來，才會有勝利。只有在無產階級當中，以有增無減的努力，廣播我們的理想，我們才能準備好最重要的道德和物質的力量，去打敗敵人，和組織自由的社會。只要我們充分地鞏固起來了，則利用有利的機會也好，或由我們來創造那種機會也好，總之，那時候，便是我們用強力（With force）掃除政府，用強力（By force）將所有者的財產充公，將生活與生產的工具，收歸公有，而阻止那些別有用心的人，建立新的政府，將（必將）他們的意志來強迫我們，并且阻礙社會的改造，由此以進行社會革命的時候。

可是，這一切，并不像我們一眼看來那樣簡單。

這兒，我們必須提起那些在現社會制度裏處在道德和物質可悲的境況當中的人們了；而且，我們會

欺騙自己，相信我們的宣傳，已能够把他們提高到！——爲實現我們的理想所需的，智識的和道德的發展——那樣一個程度的。

人和他的環境，是交相作用的。人造成如其面目之社會，而社會亦造成如此如彼的人。結果乃是一個個圈子。人，爲了改變現制度，自身必須改變；爲了改變人，現制度亦必須改變。

貧困使人殘暴；而要消滅貧困，需得有速率高尚的風理與具有崇高意志的人。奴隸制 (slavery) 使人爲奴隸；爲了毀却奴隸制，我們必需有人憧憬自由。愚昧使人不識他們的苦痛原因，而要能够抹去愚昧，人們又必需有受教育的時間和手段。

政府訓練人民遵守法律，且相信法律爲社會所必需；可是爲了消滅政府和法律，人們必得相信二者之無用和有害。

我們如何可以跳出這個圈子呢？

幸好，這個社會不會由統治階級的開明意志 (enlightened Will) 所促成，也只會從一切被統治者中，爲他的利益，造出如此其多的被動的和督督督督督的工具。社會是無數內部衝突，無人和自然的因子，偶然地，無指揮的規範 (directive criterion) 存乎其間，所產生的結果。因此，在個人間或階級間，是沒有尖銳的分劃 (divisions) 界限的。

物質狀況的差異是無定的，如道德的與智識的發展，其等級也一般無定；一個人在這個社會處所處的地位，和他的才能與志願，也不常（我們應該說：很少有）一致的。人們墮入劣於他們慣處的情況，是極常見的，他們像別人一樣，幸賴有例外的好境遇，才可以達到高於他們出生的地位。一大部分無產者得逃出鄙野的，絕對的悲慘，或者得免於墮入。沒有一個，或者說差不多沒有一個，勞動者完全不覺

得他主人強迫他過的那種情況，或者滿足於那種情況的。而這些爲歷史之結果的制度，包含了根本的矛盾（Organic contradictions），他在發展中，便像死亡的胚芽（death germs）一樣，引起牠們自身的解體與徹底變更的必點。

這結果便是進步的可能性，但不只是空宣傳而不經環境預先的逐漸轉變，便可將一切人都拉舉到黨裏和建立「安那其」（anarchy）所必要的同等程度，那種可能性。

個人與其環境二者都必須有同一步伐的進步。讓我們利用一切可能的手段，任何種種由現況給予我們的機會，將我們的原理，印入人們的心上，以發展他們的意識與志願。讓我們利用他們自身的任何進步，激動他們去開拓和完成最好的，可能的，而且最適宜於爲更高的進步開拓道路。社會變革！

把我們自己局限於宣傳，我們不能夠希望「安那其」之實現。只是那樣做，我們的行動範圍不久就會空無結果。否則，如果狀況的改變，會把新階級的民衆，抬到易於吸收新觀念的地位，那就是沒有我們的宣傳，也會實現的，因之，也就證明是有害於我們的理想的了。

我們應該不斷的看：人民！——全部或他們兩部分當其思想而且當其十分鞏固的時候，會要求而且利用一切進步，一切可能的自由的。我們除了宣傳我們的幾個綱領且努力求其實現而外，我們還要激動羣衆，更進一步，以達到他們的完全解放。

### III 經濟鬥爭

今日最重影響勞動者的，而使他在一切道德與物質上屈服的主要原因，便是經濟的壓迫。即是，

資本家與商人們！——奪了他們獨佔一切生產與交換的手段！——剝奪他們身上的剝削。

從根本而且永久安全地脫離這種壓迫，必須使一切民衆相信他們有權利親近生產與交換的工具，而且，爲全人類的幸福用充分的手段，從所有者的手裏收回土地與一切社會的財富。把這種最初的（*Primitiva*）權利，實際使用起來。

可是，我們在目前能否着手這種「充公」嗎？不經任何屈期的階段，便能直接地從地獄裏升到共產的天堂嗎？

事實會指示我們，勞動者能够做出什麼來。

我們的工作是在道德上和物質上準備民衆；而且企圖在每一次革命爆發，以機會給我們的時候，都反覆實行這種重要的充公，直至我們獲得最後勝利爲止。但是，我們用什麼方法去準備民衆呢？我們要如何去創造充公的物質進程，和使社會財富之利用成爲可能的條件呢？

我們已經說過，單是宣傳——不管他是口頭的或文字宣傳，——是不夠獲得整個大衆對於我們的理想的同情的。因此，一種實際的教育是必需的，他將爲社會制度之逐漸變革（*gradual transformation*）的原因與結果。當勞動者反對他們底不公的與非必須的苦痛那種反叛的感覺，與乎改善他們的生活狀況的熱望，在心裏油然而生之時，他們會聯合起來，彼此休戚與共地，力求達到他們所必要的成功的。

而我們——爲無政府黨與爲勞動者的我們，當鼓勵起來，奮勇起來，和他們一同奮鬥。

現在，在資本制度下，工資獲得者（*wage earner*）的生活狀況，能够有任何改善的可能嗎？而且，從勞動者的完全釋放一點上看，任何改善都是有利的嗎？

不管鬥爭的實際結果，對於直接改善究竟如何，對於我們，最重要的事，還是鬥爭的本身。勞動者

由此得知，僱主的利害和他們的利害，是完全相反的，而且，除非他們聯合起來，比僱主們更強有力，他們是不能改善他們的生活狀況的，是得不到自由的。但是，假定他們能够得到一點什麼改良！——也好，他們的景況，會稍好一點；他們會多得一點，奴隸程度會減輕一點；他們會有更多的時間，而且會想到那有益於他們的事情，而且，不久就會感覺到較高的生活標準的需要，為他們而奮鬥的。但是，如果他們沒有成功，他們不得不去找尋他們失敗的原因，而懂得彼此更密切團結與展開更大的活力的必要。他們結果會懂得，要獲得可保無虞的決然的勝利，必須去推毀資本主義，而且，若果聯合起來，為他們自己的利益而鬥爭，則革命的大業，工黨獲得者的道德上升，和他們解放，是只有成功，沒有失敗的。

但是，再說，在現狀之下，勞動者改善他們的生活狀況，究竟是可能的嗎？

那却要看種種情勢的會合如何了。

不管有人在說，依勞動者的產物而決定其分享的自然法則（the law of nature）工資法則是不存在的；或者，如果他們定要列出個來，那末，則只有：工資既不能經常地低落到維持生活必需之下，也不能經常地高到足以剝奪僱主的一切利潤的程度。

很清楚的是，在第一種情形之下，勞動階級會死乾淨，而且自然也不再參工資；而在第二種情形之下，似主會不再僱人，而且也不須再付工資。可是，在這兩個不可能的極端之間從最多的農夫的慘象，到少數城市工人的小康的境地，却有許多等次存在。

工資，勞動日，一切別的勞動狀況之短距離，只是僱主與工人之間的鬥爭結果。前者將最少的工資給與後者，結果會使後者完全枯竭。他方面工人却力求，或者他們也必須力求少勞而多得。在勞動者漸

足於任何狀況，甚或雖不滿足，也不能反對創者的有效的抵抗的地方，他們的生活，不久就會變得像畜牲一樣的可憐。但只要他們有一個更偉大「人的生活」的理想結合起來，不為難以充飢的工資，而供僱主奴役，且公然以任何犧牲不足惜的反抗來威脅他們，更知道如何去強迫僱主來尊敬他們，那末他們便會受到一種比較可容忍的待遇了。所以，我們可以說，工資在某種限度之內，是勞動者（視作一階級而不視作個人）奮鬥所得的結果。

這樣一來，為了鬥爭和抵抗種種的虐待，勞動者會由是而得避免某種程度的，他們的生活標準之低落，甚至於可以實現生活之改善。勞動者運動的記號，把這個真理表現了。

可是，我們也不該把勞動者與資本家之間，純為經濟的理由而起的鬥爭，過於重視。勞動者的要求，如果不過大，而又表示得活躍，資本家也會讓步，而且也會有讓步的。但當勞動者要開始（而且他不管他們不開始）去要求那樣一種足以吸取資本家的全部利潤，由是而達到一種間接的共公，那個要緊關頭，你可以絕對地斷言，資本家會請求政府用種種手段來強迫勞動者退回他們為工資奴隸的本位上去的。

事實上，在勞動者能夠希望獲得與他們的產物有等價的報酬之前好久，經濟鬥爭對於他們的生活狀況作任何更進一步的改善，早就不適宜了。

勞動者生產（Production）或轉變（Transformation）種種物品，沒有他們，生活是不可能的；因此，似乎他們一拒絕了工作，他們便會得到他們所要求的東西。但是，將一切工人組織在一個組合內，縱使是一個單一的職業的組合，縱使是一個城市的組合，都難以達到，而且，除此以外，資本家的組合，是和他們工人們的組合相對的。勞動者靠每天的勞動來生活，如果他一朝失掉了工作，他便沒有飯吃，而資

本家則保有已經積聚起來的一切產物，能隨心所欲地坐待工人挨餓不過，來向他邀恩的時候。

新的機器之發明與使用，使無數勞動者所操的職務，成爲無用，而且增加了已經廣大的失業之羣；他們爲飢餓與困乏所迫，不得不作任何不利的條件之下出售他們自己。在勞工生活比較稍好的國度，即入現的飢餓之羣，無論是否出於本心，總使工資低落。這些必然要從資本主義制度中產生的事件，阻滯了工人底明白的覺悟和休戚相關的進步，這些事件常常比這趨進步進展得更快，且束縛和壓逼了後者。

無論如何，這顯著的事實依然如故，在現制度下，生產是由每個資本家爲了他的個人的利益而組織，并非爲勞動階級利益而組織的。後者原本是最好的可能的方法。因之，混亂，人力的妄投，生產物之故意的缺少，無用的與有害的職業，失業，荒地，機器之不充分使用，等等——一切的罪惡，只有把生產的工具及管理，從資本家手裏奪取過來，才能免除。

那些企求他們的完全解放，或者，至少，企求逐漸改善他們的生活的勞動者，不久便會要遇到不得不訪藉其自身以與政府暴力的時會；遇到對向那以法律來認可財產私有權，以暴力來保護自家組織成進步的階級的政府進攻的時會。除非他們的障礙被他們的強力求平，否則，我們將依然處在現在的境地，而且還要更壞。

這末一來，我們必須從經濟的鬥爭，險進政治的鬥爭，即是說，和政府相搏戰。我們不去反對那由勞動者作而積下來的些須錢財，我們必須面對那些有千百萬家產的壓迫者，我們必須以握在我們手裏的最好的手段，去對抗那保護私有財產的大砲，我們要以暴力去拚擊暴力。

#### IV 政治鬥爭



我們所說的「政治鬥爭」就是反對政府的鬥爭。政府是握有（不管用何種手段得來的）制定法律的權力而將他們施諸被治者，即是施諸大眾的個人的總體。

政府，既為統治與舉行精神的結果，而由少數人用以制服其他的人，他同時又是特權的創造者和創造物、和特權的自然保護者。

以為今日做著資本主義保護者的政府，當資本主義一經消滅，便會成為公共福利的代表和管理者，簡直是錯誤。首先，資本主義在勞動者不會脫離政府的束縛，而佔有社會的財富，且由他們以全體民眾之利益為心來組織生產和消費，而不仰望於別的政府之助（縱使他願意幫助，也是不能幫助的）以前，資本主義是不會被打倒的。

再則，假使我們剷除了資本主義，單讓政府存在，則後者（政府）會拿各種特權者的妥協，再創造一個資本主義出來。很簡單，就是，他既不能使個人滿足，而又想維持他的地位，於是，他便需要一個在經濟上有力的階級來擁護他，而以法律上的和物質上的保障做交換。

於是，其結果是，你如才同時消滅政府，即是說，不單是此政府或彼政府，而是政府制度的本身，！你便不能消滅特權，而穩固地建立一種平等的自由。

可是，在這上頭，像在有關於公共利益的諸事上頭一樣，且尤勝於任何別的事情，更需要有一般的同意。因此，我們便必得盡我們的最善之力，使民眾了解政府之無用與有害，和沒有政府更能生活得自由快樂之可能。

但是，如我們前面所說，單靠宣傳，是不能夠說服大家的。我們如果只去對人說教，勸人反對政府。而在別方面反死氣沉沉，一無所做，但等大眾提著機會去消滅各種政府，永不許他存在，那種時候

是絕對不會有的。

當我們反對一切形式的政府，而要求完全自由（Integral Liberty）之時，我們應該對於任何部分自由（Partial Liberty）的爭取，都加以贊助，而且要相信，我們是一個得從鬥爭當中去學習鬥爭，且一經得到部分的些小自由的滋味，不久便會進而企求爭取完全的，終極的勝利的——那樣的人。我們必須和民衆站在一起，而且，在我們不能引導他們去要求整個自由的時候，那末，便讓我們去幫助他們獲得他們企圖取得的小部分罷；讓我們盡我們的最善之力，使他們相信，他們的種種的苦衷，如果他們真的想得到手，必須由他們直接去爭取，而且（使他們相信）隨便那個握着權力或想握權力的人，都是當得起鄙視與憎恨的敵人。

在政府還握着權力以法律來統治社會生活而增加或限制公民的自由，而我們的力量還不十分強固，不足以摧毀那種權力的時候，我們至少得盡力去削弱他的勢力而使他的爲害，盡量減少。自然，我們只能站在政府以外反對政府，以棉上的燭動來壓迫他，以必體採用之力量來嘲弄他，才能辦到。不管那種立法的權能是普遍的或只限於一地，我們決不該去接受，否則，我們便會損壞直接行動的效力，而成為去讓的叛徒。

反政府的鬥爭，最後分析起來，便成爲具體的，實質的爭鬥。

政府製定了法律，爲了強迫法律的施行，他必須有實質的權力（軍隊和警察）；不如是，則只有順服從者才會服從。在那種情形之下，他便不成其爲法律，而只是一種任人自願接受或拒絕的條文了。但政府既有了那種權力，他便使用起來，以加強他自己的統治力，保障上層階級的利益，日益加甚地壓迫工資獲取者，而使之日益困乏。

限制政府的壓迫，乃是民衆所能的抵抗。

二者之間的衝突，或公開，或隱伏；但衝突總是永遠存在的。政府除非看見了民衆叛變的危險，否則他是不會把民衆的抱怨，當作一回事看的。

在民衆馴伏於法律之下的時候，或者，他們的抗議是懦弱無力，而且是徒託空談的時候，政府是不會顧念民衆的要求而且要爲所欲爲的。可是，抗議變爲有力，不屈，而帶有威脅性的時候，政府會依其聰明之程度，或讓步或忍痛壓迫。但是，在任何情形之下，民衆總是獲免，因爲，政府如果不肯讓步，民衆爲糾紛局終要叛變；反之，如果政府聽從了他們的要求，民衆便會深信他們自己，而他們的要求也會採取聘人的比例，一直到自由與強權二者之間的矛盾變得顯明比而暴行的衝突隨之而起的程度。

因此，在道德上和物質上準備着去應付一個最後的暴力的鬥爭，如果那是民衆的勝利之所由判；乃是非常重要的事。

一種成功的叛亂，對於勞動者的解放，是最有效的事，因爲，勞動者既已替斷枷鎖，他們便可自願獻身於他們所認爲最良的制度；而在常時，法律（常常是遲緩的）與民衆所達到的文化階段的距離，便只須一跌而過。一個民衆決定一個革命（Revolution），那是由以前的演進積聚起來的潛勢力之突然的爆發。

他的一切，都決定於民衆所宜於達到的目的。

在過去的叛變裏，他們不懂得他們苦痛的真因，所以所求者，總是非常之小，因而所成就者，也就非常之小。

然則，在下次變遷裏，他們要企圖實現些什麼呢？

這一部分要看能力 (ability) 或我們的宣傳與榜樣而定了。

我們的責任，是勸告民衆「充公」所有者，而將貨物收歸公有而且，由他們自己自由組織成的聯合會 (freely formed association) 來組織社會生活，不等待任何人的命令，而且不去任命或承認任何政府，任何政體 (constituted bodies)。後者，不管採用何種名義 (憲政罰裁等等)，總是藉口於臨時緊急需要，而把制定法律和強迫民衆服從他們自己的意志！的權利，握在自家手裏上。

民衆儘不響應我們，我們也要着手依我們的理想，儘可能去幹，不承認我們新的政府，保持我們的抵抗而鼓舞衆志同情於我們的地方來加入無政府主義的社會，拒絕任何政府的干涉，與別的地方建立自由的聯繫，而讓他們依照其所選的最好的生活方式去生活。縱使我們以外有人寧願做奴隸，我們的榜樣，對於人類的完全解放，也是最有効力的。

首先，讓我們用種種方法阻止重建軍管，并提議任何機會，去激起那些依舊處於強權高壓之下的地方民衆，盡量獲得由我們所提出的要求。

總之，我們的鬥爭，必須沒有一刻兒的間斷，而以人類底經濟的，政治的，和道德的解放爲中心。一直地和資本家及統治階級相頡頏。

## V. 結論

由是，我們企圖澈底消滅人對人的統治制；我們要一切的人，由理性的與自願的休戚相關而成爲兄弟，自願爲萬人的幸福而協作。社會必須重新改造，俾能予一切人類以儘可能地達到其道德與物質的最高發展的手段。在那個社會裏，人人必須有麵包，有自由，有愛，有科學。

要達到這個崇高的目的，我們相信，生產工具必須要歸諸衆人；而且，沒有一個人或一團人，可以強迫其餘的人服從他們的意志或勢力，除了由理性的說服與先例的誘導而外。

總之，消滅政府；爲全人類的利益而將地主與資本家的所有或公！

而且，在等待我們的理想有了完成的可能之時，我們的宣傳必須繼續不輟，必須活躍，必須持久不風。再則，組織民衆力量，不斷地，或用和平的手段，或用暴力，須視情勢如何而定，以那樣去反對政府和社會財富的所有者，而求奪取那權利全體民衆的，可能的一切自由。



# 附錄

## 我們的綱領

我們是無政府主義者，如這字的本有和一般語義那樣的無政府主義者，即是說：我們要摧毀那互相爭鬥的人的社會，採取，壓迫，或企圖榨取壓迫別人的社會組織，以求達到每個人都可因休戚相關和對他人的愛，而獲得完全的自由，願望與需求的最大滿足，以及情感與智慧本能的最高發展的社會制度。

這種被壓迫的，愉快的，一切人自由的的生活，會在什麼具體形式之下實現，誰也不能精確的說出來；誰也不應想，尤其是無政府主義者，把自己以為是最好的形式強施於別人。欲求至善之顯現，唯一的方法，乃是自由，集合結社的自由，廣泛的自由，除他人同樣的自由而外別無其他社會限制的自由。

有些無政府主義者喜歡自稱為共產主義者，集權主義者（註），個人主義者，或是其他。這乃是使志願的本來自隱晦和曖昧不明的，使人不同地解釋的字眼問題，有時更只是別人用以不同地解釋和辯證相關的實際結論的，那些理論和假設的問題而已。

我們看不出在目的相同，方法也並不衝突時，各個同志有什麼理由不共同從事於公共的事業。

有些無政府主義者，為了創造自由的新環境，使大眾能過入更高級的生活，極端重視遊說和毀壞國家暴力與資本主義統治的革命行動，別的則覺得以宣傳與教育為手段，逐漸普及思想，更為可取。

這些須視實際環境作何想法而定，或倘是個人氣質和性格的問題，但我們却不以為這會妨礙親密的合作，和有益的分工。

雖然如此，各種激進或派別（如果我們可以這樣說），都可在「新日報」裏找到他們的喉舌和公

開的困難，只要他們接受下列的原則，這，按我們看來，乃是指引無政府主義運動的燈塔，和他應遵循的遺跡。

✱ ✱ ✱ ✱ ✱ ✱ ✱

反對無味的爭鬥，反對宗教教義，反對偏見的爭鬥，一方面反對思想統治，他方面反對屈服的爭鬥；反對現行的經濟與政治組織，絕不與地主階級和國家機關和協合作的爭鬥；爲新社會來臨，羣衆的技術與道德的準備；——在這社會裏，一切人皆自由享用土地，原料和工具，以致沒人被迫出賣自身的勞動力，自甘受佔有生產手段，而不直接以自己的勞動力來應屆的人的壓迫，——在這社會裏，每個人都完全自由，沒有任何人或團體能向他人強行自己的意志。

故：

消滅資本主義，逐漸地僅爲少數人的利益，非爲全體衆求的滿足而建立的生產制度，以及貧困與無產勞動大眾的墮落的結果。

消滅國家——不替其形式如何，以及他的立法，司法與軍事機關。

組織自由的共有社會（無政府主義的共有社會），由全世界的民衆以兄弟之愛和實際合作志願地結合起來的。

復次，在政府已被推翻的那時候，下列各專將具有實際上的物質可能：

由叛變的民衆佔有（儘可能地有秩序，由覺醒的團體發動和指導）一切現有的財富，如房屋，糧食以及其他各消費品，再依照需要和可支配的基，比例地，公平地，在大衆間分配。

由勞動者沒收土地，工廠，運輸工具，原料，機器以及其他工具，依照情勢，以全體利益爲依據。



立即組織永遠可改變的，可改善的，認為最好的生產與交換。

迅速地組織向一切人和各階級開放的公共教育，醫藥與衛生的服務，急切地拋棄在革命中的區域，以求增加生產，應人類的需要和享受。

有組織地反抗或反動和已死制度的復活企圖。

反對一切新政府，權力和壓迫制度的趨向。

這些便去聯結我們的原理和目的。但如果偶然有些人，一面自稱無政府主義者，一面又毫不關心於大眾的命運，而且希望他們一個人的自由和改革，不顧別人的幸福，自由，精神與物質的進展，或有人以為能以權力達到自由。——那麼，我們雖不能阻止他們依自己高興，自稱為什麼。但我們要說：他們的無政府主義並不是我們的。便是他們也可受「日報」的接待，但這僅只限於諮詢和討論我們的宣傳的一方面。

但，最重要的是，我們雖然給理論論述和文學發表留相當地位，我們並不想咬文嚼字。時代太紛亂了，世事演變得太迅速，不許教士們在絕對的論辯和學術家的委瑣中遲延了。

我們願意，我們應當是爭鬥的一員。

當現存的資本主義與國家主義制度已產出最壞的果實時，當對那些能夠思想，不接那必當拋棄由強變而來的特權的兩種卑劣的恐怖所深敬的人，社會改革的需要，已經明顯時；當各地都在痛苦和嚴厲時，當革命已不可避免，迫在目前時，惟有與地以或多或少供本的方向一個問題時！——我們不能再自限於做一個宣傳，與為遙遠的至善理想而鬥爭的前衛，在沙漠中預見和觀賞（現在的不合理社會），待到事情過後，自滿於不會看錯。

我們應當是一種活躍的力量，機會一到，立即出發，繼續地，有效地參與社會變革的決定，使其不被狡猾的，利用「弱者誠實」那種人所利用，而引之入於自由主義理想的充滿實踐的道路裏。

因此，我們應把我們時立傳深入廣大羣衆之中。我們應使人聽到我們的聲音，在一切工人鬥爭，民衆運動裏，發揚我們的行動。隨時隨地我們都應在受苦的人的心裏，激動起對於把自己作爲犧牲的不平等的明白覺悟，從那裏就身的渴望；喚起他們信賴自身的力量，促使他們和困苦，同志願的伙伴們合作起來，自己直接行動。

爲了這番事業，我們向一切願意人類被救的好心人求助。我們向一切人求援，那些來自特權階級的人，也不例外，如果他們感到了一切自身階級特權的羞恥，工人們的悲哀，痛苦和卑辱，而能毫無野心，僅爲滿足爲善的要求，愛的情感，走到我們開來的話。但我們尤其切望落覺悟的勞動者，因爲歷史決定了他們的任務，乃是最近社會變革的主要因素。

向同志們，無政府主義者，我們要說的是：請供給你們的熱烈支持，忠誠於「你們的」日報，如果你們以爲牠的事業還有用的話；但請不要以爲如此便已經完成了你們的任務。

報紙只是我們的行動手段之一種。如果不激發我們新的力量，更勇敢更動人的創意力，倒吸取了我們的全部力量，窒息一切其他活力，則這將是一種不幸，而不是在力的表現，力量，生命與勇氣的證據了。

復次，有一部分工作是依定規便不能被報紙完成的。報紙既須公開，必然也應在敵人面前說話，而在若干情勢裏，我們卻不應致乖了敵人。於這些事，同志須得各自設法。

現在，着手工作吧！

「注」這裏的共產主義，和目下我們稱呼那些將生產工具歸諸國家所有的馬克斯列寧黨徒（他們自稱他們是「共產主義者」。其實依他們的幹法決不會走到共產主義）的教義不同。這兒，只指主張將生產工具歸公有，僅消費品可以歸個人享有的那種學說。

這是一九一九年末，馬拉特斯基所作，預告「新人日報」出版的宣言，本文係從法文轉譯。

譯者



## 附錄二

### 馬拉特斯塔的話

#### 走到安那其

以爲我們既是革命者，便當相信安那其的來臨是一舉即成，是猛烈推翻了一切現存的，而代以嶄新制度的舉動的結果；這想法，十分普遍，相信者如丘壘積聚革命的同志，也不乏其人。

這觀念錯得，何以在我們的反對者間，許多都以爲安那其是一件不可能的事；也解釋了何以若干同志因了在今日大眾的道德條件下，安那其不能突然來到，便使他們置身於實生活之外的武斷主義，與使他們實際忘去了自己是安那其主義者，應該爲安那其奮鬥的機會主義之問題日子。

安那其的勝利必不能因任何奇蹟而實現，也不會無故降臨，因爲這都違反了進化的規律；沒有足夠的原因，任何事件不會來臨，缺乏必需的力量，任何事不會成功。

如果我們想改變一個政府，換言之，將我們的意志強迫他人接受，只須獲得必需的物质力量，以推翻統治者，而自己置身於他們的地位便好。

只是，我們所追求的乃是安那其，一種也基於自願與自由結合的社會，在其中，誰也不能將一己的意志強迫他人接受，一切人都可如自己願望而行，一致地求普遍的幸福。其條件的，普遍的勝利非當全人類都不願爲他人所制，也不願制他人，更明白了互助的利益，以求能夠組織一個全無暴力

與迫害的痕跡的社會，不能達到。

他則，既然覺悟，意志與能力都逐漸次增加，除開在環境逐漸變易，與依舊意志之漸次形成不可抵抗，而進至實踐中時，不能有時機和方法進展，則安那其自然也只能漸次擴大擴張。

因此，不要以為安那其會在今天，明天或是十世紀後來到，而應當知道我們是從今天，明天以至永遠的向安那其走去。

安那其是與人間的掠取與迫害之廢止，換言之，是私有財產與政府之剷滅。安那其是於貧困，迷信以及憎恨的摧毀，所以，凡對私有財產制度與政府的一個打擊，都是向安那其的一度進展，每次暴發了一種狀態，將一羣人類的力量從權威束縛中解放出來，每次企圖提高民衆意識，增加互助與進取的意志的努力，以至爭取平等的生存條件，都使我們更其接近安那其。事實上的問題，在於知道去選擇那真能使我们接近理想之實踐的途徑，不致將真實的進步和虛偽的改革混淆，後者在暫時改善的掩飾之下，想做民衆和權力與資本主義爭鬥的心，麻木他們的行動，使他們存着些東西可從東家和政府的善心而得的希望，問題亦在於知道如何在最經濟，於我們目的最有用的情勢下，應用我們所有與所能獲得的力量。現在，在任何制度裏，都有一個政府，用牠野蠻的勢力，使衆人服從牠的法律，強迫我們被人壓榨，不管我們願不願意，也得去支持那現存的制度，阻止少數人施行他們的意志，社會組織因了輿論的改變而改變。進化的規律的和平進展被暴力阻撓了，應當仍以暴力奪牠開出路來。便因此我們現在才同意暴力的革命，而且我們也永遠希望暴力革命，只要還有人想將這反別人意志的力量強迫施諸他人。政府的暴力一旦消除，我們的暴力也便沒理由繼續存在了。

現在我們還不能推翻現存的政府，或者在將來我們也不能阻止在現在政府的殘廢上，會有別一個政

府建立起來；但這無論在現在或將來，均不能停止我們攻擊無論什麼政府，只要可能，拒絕屈服於他的法律之下，而以暴力迫其變力。

每當威權減弱了勢焰，更廣大的自由不由其求而獲得，這便是向安那其的一番進展。了解由政府所產生的罪惡之減少，僅可出他的極成與力量的減弱，而不是由執政者的增多，或執政者之由彼統制者所選舉可得，於是將政府看作不能和他休戰的敵人，也使我們更和安那其相近。

從政府一詞中，我們覺到的，乃是在國家，議會，市區，或團體裏的一個或一羣人，有權力制定法律，或將法律強迫施行於毫不喜歡他人的人身上。

在目前，我們還不能消滅富有財產，也未能處理生產的必需手段以求可自由工作；或者在最近的一次暴動之後，還是不能；但這也不能在目前，正如在將來一樣，阻止我們在現在便組織攻擊資本主義。每一個工人對於廠主的勝利（無論其如何微小），每一次反抗壓榨的努力，每一輩由資本家奪得而置於大眾的享用中的財富，都是一番進展，走向安那其的路上的一步。求增進工人的需要，加強鬥爭的力量，對照我們所獲得的，能覺得是從敵人手裏取得的光榮，而不是須得我們感激的賜與；我們能確定意志，從安本家手裏奪還他們所政府的保護，由工人身上奪取的財產，亦復如是，為走向安那其的步伐。

有朝一日權勢從人類社會中消遁，生產的必需品落在願意生產的人手裏，則餘下的便只是和平進化的工作成績。

但安那其却還不會實現，或更說，牠之實現只限於對那些希望他的人而言，以及在不必辯非安那其主義旁協助的事件之中。安那其於是逐漸擴張，透入了一般人與一般事物，以至包容了全人類，全部的

生活。

一旦政府同齊地所保留各種有害制度一齊消滅，而一切人皆獲得自由與工作工具使用的權利（沒有後者，自由仍是空話）後，必需要同時能有別的代替，我們才可同意摧毀任何事物。

例如：糧食的供應方法在現社會中便不見佳妙，施行的方法并不正常，在人力與物力上都有甚大的耗費，只對資本家能有利益；但，無論消費的情況如何，如果我們不能使民衆的糧食供給更其合理化，更其公平，則想將這組織破壞便不是辦法。

還有關於郵政的制度，於此我們自有無限的批評，但就目前而論，我們却在利用牠收發信件，在我們還不能將牠改善之前，還是讓牠如現在那麼進行才是。

再則還有學校，其中多少壞的，不過我們既不想讓自己的孩子永遠不學識，不學寫，而等待組織好是够現代化的學校之前還是讓牠存在罷。

由此，我們可看到爲了建立安那其，單有了進行革命的物質力量還不够，更須得依靠各種生產部門而組織起來的工人，有德力足以自己保障社會生活的進行，不需資本家與政府的幫助才可以。

大家更可看到安那其主義的理想不僅並不與立脚於科學上的進化法相衝突，如像那些科學的社會主義者所說稱那麼，而是與比法則完全符合的理論；這是由所究的地帶移植到社會實踐的領域中的實驗的關係。

### 關於法西斯主義

法西斯主義之所以能勝利，而且還在繼續風行一時的其本理由，乃是牠缺少了（——而且不僅在一



敵自稱共產主義者之間（！）對抗浪用野蠻勢力，對抗蔑視自由與人的尊嚴之合乎「道德的反叛」。而這些也正是法西斯運動的特徵。

太多的人，即在那些被犧牲者間，也有人想：我們如果有勢力，我們也將同樣的幹！自然，許多如此著想的人，都覺得爲勢力所吸引，偏向於勢力之所在或似乎是勢力之所在的地方。

但，如果共產主義者聽了的話，我們又會能有什麼和法西斯主義不同的地方呢？

現在，以意大利之名，打擊，焚燬與殺戮的暴力，一樣的流行於共產主義者之間，而以無產階級之名，打擊，焚燬，與殺戮。

革命應當以互助，自由與互助之名而完成，且應用充滿正義，自由與互助的意識的方法進行。不然，我們只是從一種暴虐墮入別一種暴虐而已。

春飛譯

LA PROGRAMO ANARKISTA

---

de

ERRICO MALATESTA

1938.11.20初版

1000—2000

安那其主義小叢書第一種

安那其主義綱領

原著者 意 E. MALATESTA

重譯者 吳 濤

發行者 新人書店

代售處 全國各大書坊

美國三藩市平社



定價 \$:10

---